



敬啟者：

貴子弟 _____ 班 _____ 擬參加香港中文大學理學院及柳愛華紀念基金主辦之科學講座，其細則如下：

1. 日期	2019年4月12日【星期五】
2. 活動時間	下午4:30至下午6:30
3. 主辦單位	科學及數學科
4. 活動性質	科學講座
5. 活動地點	香港中文大學康本國際學術園2號演講廳
6. 集合地點	本校入口大堂
7. 集合時間	下午3:45
8. 交通工具	乘搭旅遊巴士往返活動地點
9. 回程及解散時間	晚上約7:00於本校解散
10. 費用	全免
11. 負責教師	王興忠、鄭仲基及張紀雯

現請 台端於回條上註明是否同意 貴子弟出席是次活動，並將回條交回鄭仲基老師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



謹啟

2019年3月13日



【回條】18221《課外活動家長通告》

必須於3月15日前交回鄭仲基老師

敬覆者：

來函備悉，本人 同意 不同意 敝子弟參加4月12日(星期五)舉行之科學講座，本人當飭令敝子弟遵從導師之指導，並同意在校方合理安全措施下，學生之安全須自行負責。

此覆

基協中學張校長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學生姓名：_____

班別：_____ 學號：_____

2019年3月____日